

股票代码：002245

股票简称：蔚蓝锂芯

编号：2022-019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天鹏电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蔚蓝锂芯”）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收购香港绿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绿伟”）及苏州毅鹏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毅鹏源”）所持江苏绿伟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绿伟”）合计 52.94% 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江苏绿伟 100% 股权，江苏绿伟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详细内容请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 2019-019 号《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现将本次收购相关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收购前，公司持有江苏绿伟 47.06% 的股权。为了推进公司锂电池发展战略，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 日与香港绿伟及苏州毅鹏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收购香港绿伟、苏州毅鹏源所持江苏绿伟 52.94% 股权，其中，以现金 77,647.0588 万元人民币收购香港绿伟所持江苏绿伟 35.29% 股权；以现金人民币 38,823.5294 万元人民币收购苏州毅鹏源所持江苏绿伟 17.65% 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江苏绿伟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9 年 4 月 11 日，江苏绿伟股权变更的相关审批手续办理完成，江苏绿伟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领取了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二、业绩承诺情况

1、根据本公司与江苏绿伟原少数股东香港绿伟、苏州毅鹏源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香港绿伟、苏州毅鹏源承诺：江苏绿伟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累计

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非后的净利润（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不低于人民币 60,000 万元。

2、因江苏绿伟仅为持股型公司，其实际业务由其全资子公司江苏天鹏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鹏电源”）运营，为适应业务需要，优化管理架构，2020 年，公司调整子公司股权架构，江苏绿伟将持有的天鹏电源 100%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直接持有。

鉴于上述变化，经各方一致同意，公司与香港绿伟及苏州毅鹏源签署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对原先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第六条“业绩承诺及补偿”作出修正，原先约定的对江苏绿伟的业绩承诺，改为对天鹏电源的业绩承诺，其余承诺净利润金额、计算方法及补偿等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业绩承诺标的企业变更经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 2020-075 号《关于锂电池业务子公司架构调整暨业绩承诺标的企业变更相关事项的公告》。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天鹏电源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23.68 万元，超过承诺数 17,223.68 万元，完成三年业绩承诺的 128.7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四、其他

本说明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